

关于印发《关于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 若干措施》的通知

威知战发〔2021〕2号

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专项小组成员单位：

《关于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已经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专项小组工作会议研究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威海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专项小组办公室
(威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

2021年11月9日

关于促进知识产权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知识产权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提升我市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保护效能、运用效益、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知识产权合作会商工作要点的通知》（国知办发运字〔2021〕27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78 号）和省、市知识产权保护大会的精神，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措施。

一、总体要求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论述以及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等重大决策部署，以高价值创造、高效益运用、高水平保护为目标，以全链条保护为重点，持续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保护效能、运用效益、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不断提高我市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争当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排头兵，为开创“精致城市·幸福威海”新局面提供强力支撑。

（二）实施原则

1.坚持市场主导。充分发挥市场主导、政府引导、行业自律作用，优化创新资源要素高效配置，调动各类创新主体

积极性，提升我市创新发展能力，营造知识产权保护运用的良性发展格局。

2.坚持高效发展。坚持高标准知识产权保护和高效益知识产权运用，精准发力，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服务保障，为创新驱动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支撑。

3.坚持统筹协调。全局谋划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统筹区域创新资源，围绕我市主导特色产业，强化知识产权精准服务，实现重点产业、重点企业、重点领域等协调发展、和谐共赢。

二、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我市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大幅提升，高质量知识产权培育机制加快完善，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作用进一步增强，运用效益更加凸显，知识产权创新运用成为城市创新发展的重要支撑；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大幅增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更加完善，保护环境显著优化，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普遍增强；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水平持续提升，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

知识产权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	2020 年基期值	2025 年预期值	属性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4.99	10.02	预期性
海外发明专利授权量（件）	108	180	预期性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亿元）	33	85	预期性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家）	38	50	预期性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家）	6	11	预期性
贯彻《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的企业（家）	120	200	预期性
版权产业的行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4.23%	4.5%	预期性

著作权作品登记数量（万件）	0.16	0.24	预期性
有效注册商标量（万件）	5.5	8	预期性
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分）	80	85	预期性
专利代理服务机构（家）	10	18	预期性

三、重点任务

（一）完善政策支撑体系

1.优化创新激励扶持政策。研究制定加强各类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工作的政策举措，强化知识产权与科技、产业、贸易、财政、金融、人才等政策的衔接。适时调整威海市专利专项资金扶持方向，突出以高价值专利保护、创造、运用为核心的政策激励机制。加强重点产业、企业政策支持，引导推动专利战略布局。探索建立知识产权归属和权力分享机制，进一步提高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实现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威海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专项小组成员）

2.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政策，及时通报美国 337、301 调查等知识产权案件信息，指导企业做好应对措施，提供涉外法律服务。加强知识产权信用制度建设，实施差异化监管。围绕我市骨干产业，争取设立中国（威海）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为市场主体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支持相关重点产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联盟，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推动海外知识产权保护，组织重点产业企业申报知识产权海外侵权风险防控项目。结合《电子商务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国家标准，指导全市电商平台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规则。（责任单位：威海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专

项小组成员)

(二)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3.强化知识产权行政保护。聚焦关键领域、重点环节，对群众反映强烈、社会舆论关注度高的农村市场、钓具、传统口岸、跨境电商等领域开展“铁拳”“蓝天”“昆仑”“齐鲁利剑”“蓝网”等专项整治行动。严肃查处假冒专利、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领域侵权盗版、侵权植物新品种等知识产权违法行为，持续保持对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围绕《专利法》《商标法》《著作权法》等相关法律知识，每年开展一次以上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专题培训，提高查办侵权假冒案件的效率和能力。做好对外贸易、涉外展会等活动的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与服务工作。(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局、威海海关、荣成海关)

4.完善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市场监管、海关、公安、检察院、法院、司法局等部门建立知识产权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长效工作机制，确保专项协商、案件信息通报、执法办案协作、重大案件联合督办、案件信息发布等环节运转流畅、工作有序推进。(责任单位：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局、威海海关、荣成海关)

5.强化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出台《展会维权援助指引》，指导参展企业加强自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组织全市符合条件的专业市场申报知识产权保护重点关注市场，指

导其建立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工作体系，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以胶东一体化建设为契机，积极探索利用烟台、潍坊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区域覆盖的快速授权、确权、维权等服务功能，为我市企业提供相关产业专利快速保护。结合《电子商务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国家标准，指导全市电商平台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密切关注跨境电商渠道出口货物侵权风险，针对跨境电商易侵权产品“碎片化”“高频次”特点，积极开展蓝网行动，每年开展专项行动不少于6次。（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威海海关、荣成海关）

6.构建社会共治局面。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能力建设，构建网格化维权援助格局。加强部门协同配合，强化维权援助工作与行政执法、行政裁决、司法保护、仲裁调解等工作的有机衔接，拓宽维权援助的广度和深度。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人民调解组织建设，构建司法与行政、仲裁、人民调解等相衔接的多元纠纷解决机制，畅通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渠道。（责任单位：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威海仲裁委秘书处）

（三）深入推进高质量发展

7.培育高质量知识产权。规范企业专利申请、商标注册和版权登记等行为，引导创新主体完善知识产权申请前评估机制，促进高质量知识产权产出。聚焦科技重大专项、重点实验室建设、重大科技项目和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等，推动知识产权融入企业创新全过程。围绕“卡脖子”技术，鼓励产业、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动“共振”，联合开展技术攻关、协

同创新，支持企业承担更多创新计划项目，形成更多高质量知识产权。推进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建设，建立高价值专利培育库，激励创新主体开展高价值专利布局，推进创新驱动发展。力争每年授权发明专利 500 件以上。（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

8.提升知识产权管理能力。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鼓励和引导企业贯彻《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简称贯标），加强创新过程知识产权管理，打造知识产权竞争优势。加大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培育与帮扶力度，建立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库，着力培育形成一批知识产权管理能力强、综合竞争优势突出和具有行业影响力的优势示范企业。到 2025 年，通过贯标初次认证的单位达到 200 家以上。（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9.培育发展专利密集型产业。探索提升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效能扶持政策，根据专利密集型产业目录，优选培育我市优势产业专利密集型发展。完善产业培育机制，为密集型产业定向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促进产业健康发展。探索在专利密集型产业集聚区设立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支持产业专利进入优先审查通道，强化专利密集型产业知识产权保护。（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10.实施商标品牌建设工程。深入新型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新业态新模式产业集群区域，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和线上线下培训等活动。引导出口企业和对外投资企业开展涉外商标注册，开展涉外知识产权侵权预警培训与

宣传，培育国际自主品牌，拓展国际市场；鼓励拥有自主品牌的企业开展对外投资和国际化经营，建立国际化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体系，提高自主商标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到2025年，全市注册商标总量突破8万件，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总量达到170件。（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

11.实施地理标志保护运用工程。强化宣传培训引导，围绕元旦春节、知识产权宣传周、展会等时间节点，加大对地理标志商标品牌培育和保护的宣传引导。通过走基层、访协会，面对面、一对一地进行政策解读宣讲，加深基层、协会对地理标志的认知。定期举办商标品牌培育和保护的培训，推广普及地理标志商标知识，宣讲商标富农、商标侵权典型事例。强化舆论宣传，利用各类新媒体宣传地理标志特色产品，积极开展优秀地理标志产品的推介活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12.实施版权创新发展工程。加强版权管理和保护，大力发展版权产业。注重版权保护信息化建设，提高版权公共服务水平和管理能力。推进使用软件正版化，巩固党政机关软件正版化成果，推进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建设。扎实推行“互联网+版权”服务，依托使用“山东省版权保护与服务平台”，做好作品登记等版权服务工作，为推动著作权工作更好地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发挥示范和带动作用。实施版权示范工作推进工程，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版权示范单位、示范园区，推动版权创意产业繁荣发展。（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四）增强知识产权运用能力

13.推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建设。推动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开办“专利超市”，拓展“一站式”推广运用服务通道。依托山东省知识产权运营中心、高校院所知识产权和技术转移中心等运营载体，帮助企业在创新活动中有效利用专利信息，实现专利供给和技术需求精准对接。争取在威设立运营分中心，为我市创新主体提供知识产权运用、管理全链条综合服务。（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14.促进专利技术转移转化。积极实施国家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鼓励我市园区、服务机构等开展转移转化专项计划试点工作，争取省级以上财政支持。与驻威高校建立常态联动机制，鼓励我市企业吸收转化高价值专利，定期向战略新兴性产业、七大产业集群内的企业对口推送高价值专利信息。依托省新旧动能转换专利库，优选高价值专利向相关企业推送。鼓励和支持企业将知识产权与优势技术融合，转化为国际、国家、行业标准。鼓励规模以上企业、国有企业面向中小企业开展专利技术许可，降低中小企业技术获取门槛。（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15.促进知识产权金融加速融合。推动知识产权金融创新，鼓励金融机构推出符合知识产权特点和企业融资需求的知识产权金融产品和服务。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项目库，做好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信息征集工作，择优推荐知识产权信用良好的中小微企业纳入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项目库。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活动，通过金融产品筛选、

企业路演、银行推荐、集合授信等活动，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探索引入专利质押保险、专利融资担保等融资新模式。力争年均知识产权质押登记达到 80 项、质押担保金额 10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威海银保监分局、人民银行威海市中心支行）

16.实施专利项目导航工程。鼓励和引导企业实施《专利导航指南》系列国家标准，推动专利导航融入各类主体创新决策过程。鼓励企业通过产学研合作、专利收购等模式，构建产业化导向专利组合，培育专利密集型产业。围绕威海市七大产业集群，组织开展重点产业专利导航，推进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攻关，每年争取山东省专利导航项目 2 个。设立市级专利导航项目，每年在重点产业遴选 2—3 个领域开展市级专利导航项目，强化企业核心技术专利布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五）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能力

17.强化知识产权信息运用。建立知识产权数据定期通报机制，加强对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植物新品种等要素数据的统计监测、分析研判，为实施动态调整提供数据支撑。开展常态化专利信息检索、分析及推送服务，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数据推送服务。拓宽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渠道，支持专业化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机构围绕重点产业开发高端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产品，提供高质量知识产权信息服务。（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市场监管

局、市林业局)

18.提高知识产权市场化服务能力。引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健康发展，吸引国内、外高水平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来威设立分支机构。围绕产业链、创新链完善提升服务链，推动专利代理机构服务规范国家标准贯彻实施，培育品牌服务机构，形成涵盖代理服务、维权援助、信息利用、专利预警、转移转化、交易运营、专利托管等环节的服务产业链，满足社会多层次需求。(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19.加强知识产权服务监管。持续推进“蓝天”专项整治行动，实施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监管全覆盖，重点打击恶意商标代理、以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等违法违规行。实施知识产权领域联合惩戒工作制度及数据归集、应用、联合惩戒措施三项清单的动态管理，将故意侵犯知识产权、从事严重违法商标代理等行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并依法监督管理。(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

(六) 加强知识产权国际交流

20.深化中韩知识产权的合作与交流。落实《威海-仁川知识产权交流合作备忘录》协议事项，促进双方企业间的知识产权交流合作。开展涉外知识产权预警、维权、布局等培训，引导企业加强涉外知识产权风险防范。拓展知识产权对外交流合作渠道，引导企业抓住国家实施“一带一路”和《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重大战略机遇，充分利用 PCT 国际专利申请、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专利审查高速

路（PPH）等途径，培育国际自主品牌，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

21.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援助机制。依托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为涉外企业开展海外维权援助服务。鼓励保险机构开展海外知识产权保险业务，支持企业进行专利投保，对符合申报条件的，积极申报省级保费补贴，降低企业维权成本。遴选推荐知识产权专家进入山东省海外维权专家库，为企业提供高端维权咨询服务。鼓励有条件的服务机构开展海外维权业务，指导企业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助力我市企业参与国际竞争。鼓励保险机构开展海外知识产权保险业务，降低企业维权成本。（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威海银保监分局）

（七）提升知识产权发展环境

22.大力倡导知识产权文化。推动知识产权文化与创新文化、传统文化和法治文化深度融合，为推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文化氛围。开展知识产权宣传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网络活动。发挥舆论引导作用，组织开展“4.26”知识产权宣传周、专利周、品牌日等宣传活动，定期公布知识产权典型案例，讲好威海知识产权故事，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意识。（责任单位：威海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专项小组成员）

23.加强知识产权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仲裁、调解、侵权判定专家等人才的选聘、管理、激励制度，

协同各部门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持续推进知识产权远程教育，注重培养复合型和涉外知识产权人才，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壮大知识产权人才队伍。（责任单位：市法院、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威海仲裁委秘书处）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威海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专项小组作用，落实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强化统筹协调，完善配套政策，将知识产权工作作为完善市场经济体制、营造最优营商环境的基础性、关键性工作，推动方案有效落实。

（二）加大政策支持。强化政策、资金保障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引导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强化知识产权、科技、经信、商务、金融等部门间的政策配套协调，逐步形成政府引导、企业主导、社会参与的多元化知识产权资本投入格局。

（三）确保工作实效。各责任单位要切实加快工作落实落地，强化过程管理，提高工作实效，及时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总结，定期上报工作开展情况。要注重发现一批典型案例和经验做法，加强对外宣传，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